

证券代码：839146

证券简称：盈博莱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佛山市盈博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预计担保情况概述

（一）预计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浙江盈博莱新能源有限公司、南宁盈博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效率，公司拟为 2026 年度浙江盈博莱新能源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最高额度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为 2026 年度南宁盈博莱新材料科技有限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本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本议案经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止。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盈博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2年6月24日

住所：浙江省温州市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昆鹏街道灵展路822号第5幢厂房第1-3层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昆鹏街道灵展路822号第5幢厂房第1-3层

注册资本：126,000,000.00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贸市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彭海生

控股股东：佛山市盈博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彭海生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59,865,985.54元

2025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69,630,592.79元

2025年12月31日净资产：80,599,974.65元

202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49.58%

202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49.58%

2025年营业收入：60,868,419.21元

2025 年利润总额：-10,939,016.42 元

2025 年净利润：-11,260,340.27 元

审计情况：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南宁盈博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4 年 11 月 8 日

住所：南宁市江南区下津路 6 号产投江南电子科技园 2 号厂房

注册地址：南宁市江南区下津路 6 号产投江南电子科技园 2 号厂房

注册资本：65,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研发；货物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彭海生

控股股东：佛山市盈博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彭海生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82,594,978.32 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18,392,997.28 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55,988,867.9 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32.21%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32.21%

2025 年营业收入：15,896,531.04 元

2025 年利润总额：-9,439,838.71 元

2025 年净利润：-8,999,846.99 元

审计情况：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董事会意见

（一）预计担保原因

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满足自身经营发展的需要，向银行申请办理授信融资，需要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预计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有利于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及持续经营，是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该担保不会为公司财务带来重大风险，担保风险可控。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担保有利于保障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0	0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2,749	33.95%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0	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0	0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0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0

五、备查文件

《佛山市盈博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佛山市盈博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